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德皓审字[2025]00000224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9

审计报告

德皓审字[2025] 00000224号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川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川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的确认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一)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百川股份公司与收入的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七）及五、注释 39 相关内容。

百川股份公司 2024 年度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55,600.69 万元，主要为产品营业收入。由于收入是百川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百川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并测试百川股份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3）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货物签收或验收单、报关出口及办妥提单交单手续等外部证据，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

求；

(4) 按照抽样原则选择部分客户，函证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期销售额，将函证结果与百川股份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百川股份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合计人民币 118,698.62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4,269.77 万元。由于存货金额重大，计提跌价准备准确与否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存货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并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适当性；

(3) 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4) 结合行业及产品状况，对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5)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与制定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复核存货跌价准备中测算数据的合理性，并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行重新计算；

(6)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三)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 事项描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06,946.64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326,714.24 万元，两项资产价值占总资产比例为 71.49%。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为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对于外购的固定资产，检查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对于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检查固定资产确认时点以及在建工程的相关验收记录，确定入账价值是否正确，入账时间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新增在建工程投入进行检查，检查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将实际付款的金额核对至发票和付款凭证，并检查付款进度是否符合采购合同的付款约定，是否符合工程进度，判断上述投入是否系归属于在建工程项目的支出；

(4) 检查累计折旧，复核累计折旧是否正确，检查折旧政策和方法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5) 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确定其是否存在；获得与重要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相关的文件与产权证明，检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所有权或控制权；了解和评估在建工程进度，并与账面

记录进行核对；

(6) 获取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的判断的说明，结合其他审计程序，识别是否存在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重大错报风险；

(7) 检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百川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百川股份公司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百川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百川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百川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百川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

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川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百川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川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百川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姚植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剑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774,490,779.36	756,744,447.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1,006,908.48	
应收账款	注释3	492,480,189.93	353,836,831.90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44,910,079.82	48,036,443.85
预付款项	注释5	68,627,112.13	45,060,840.93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20,152,759.68	9,178,615.72
存货	注释7	1,044,288,509.24	1,228,220,540.96
合同资产	注释8	16,876,444.54	10,937,794.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32,105,072.05	40,224,724.42
流动资产合计		2,494,937,855.23	2,492,240,240.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6,332,164.94	13,767,464.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5,069,466,373.89	4,442,777,830.16
在建工程	注释12	3,267,142,391.33	3,663,317,689.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3	253,200,091.30	257,551,907.20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4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5	382,214,611.15	393,847,01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6	127,929,194.94	126,183,14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7	49,412,156.65	51,463,786.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65,696,984.20	8,948,908,840.71
资产总计		11,660,634,839.43	11,441,149,080.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8	3,313,258,239.82	2,896,053,271.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释19		685,222.5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0	93,580,951.07	375,926,857.19
应付账款	注释21	1,730,876,917.90	1,824,661,934.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22	53,272,469.88	32,141,469.3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3	50,829,080.02	45,760,296.20
应交税费	注释24	40,384,211.14	5,547,239.5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5	7,524,953.22	8,379,898.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6	1,520,302,812.71	653,345,965.25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7	8,166,566.83	3,879,337.91
流动负债合计		6,818,196,202.59	5,846,381,49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8	1,067,192,133.39	1,609,391,515.19
应付债券	注释29	862,408,088.72	811,435,271.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30	565,830,693.12	747,729,430.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1	36,729,525.55	37,739,37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6	3,382,853.99	4,100,585.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5,543,294.77	3,210,396,182.23
负债合计		9,353,739,497.36	9,056,777,673.82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2	594,254,312.00	593,171,259.00
其他权益工具	注释33	216,012,730.35	218,505,823.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4	822,712,166.32	811,788,44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5	-242,791.07	-251,115.15
专项储备	注释36	1,726,044.70	1,111,490.06
盈余公积	注释37	88,648,499.45	88,648,499.45
未分配利润	注释38	257,965,870.29	149,289,284.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81,076,832.04	1,862,263,690.63
少数股东权益		325,818,510.03	522,107,716.53
股东权益合计		2,306,895,342.07	2,384,371,407.1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660,634,839.43	11,441,149,080.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曹印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印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印元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9	5,556,006,860.03	4,112,490,554.83
减：营业成本	注释39	4,992,629,995.20	4,039,432,840.24
税金及附加	注释40	29,501,264.10	21,539,208.56
销售费用	注释41	33,428,607.44	29,076,695.48
管理费用	注释42	86,377,428.47	78,456,395.10
研发费用	注释43	138,905,961.44	108,313,282.30
财务费用	注释44	206,070,206.05	115,792,473.38
其中：利息费用		229,426,482.74	131,223,550.70
利息收入		13,687,882.26	12,336,590.97
加：其他收益	注释45	24,358,371.89	25,669,13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6	3,581,123.40	-1,203,635.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64,700.87	-2,808,92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685,222.5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7,251,209.01	-10,085,49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138,739,270.81	-390,192,066.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58,324.22	271,146.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99,262.98	-656,346,477.4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1	3,374,623.51	4,800,569.8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2	2,230,061.04	1,641,87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54,700.51	-653,187,782.4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3	39,857,920.02	-83,049,327.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620.53	-570,138,455.3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620.53	-570,138,455.36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676,585.97	-466,124,163.84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89,206.50	-104,014,291.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24.08	8,72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24.08	8,727.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24.08	8,727.2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24.08	8,727.26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604,296.45	-570,129,72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684,910.05	-466,115,436.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289,206.50	-104,014,291.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邦印铁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曹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铁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8,757,653.59	3,631,494,465.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343,465.25	273,218,60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1	46,717,987.01	55,586,67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8,819,105.85	3,960,299,74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0,393,563.20	3,044,895,807.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951,667.08	325,330,28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267,692.94	58,824,83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2	112,366,268.32	122,937,46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979,191.54	3,551,988,37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839,914.31	408,311,36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注释54-5	200,000,000.00	404,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4,09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725.33	14,213,330.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3	331,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610,925.33	420,897,43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2,217,446.75	1,555,281,766.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注释54-6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4	11,371,000.00	8,665,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3,588,446.75	1,963,947,16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977,521.42	-1,543,049,73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2,057,964.19	4,117,039,437.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7	542,500,000.00	4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4,557,964.19	4,587,039,437.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30,754,222.06	3,229,043,257.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437,434.45	269,727,135.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8	483,137,403.49	177,562,471.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4,329,060.00	3,676,332,864.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28,904.19	910,706,57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443.16	2,660,475.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80,740.24	-221,371,31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319,140.32	552,690,457.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799,880.56	331,319,14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郑铁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彩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171,259.00			218,505,823.95	811,788,449.00		-251,115.15	1,111,490.06	88,648,499.45	149,289,284.32	522,107,716.53	2,384,371,407.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3,171,259.00			218,505,823.95	811,788,449.00		-251,115.15	1,111,490.06	88,648,499.45	149,289,284.32	522,107,716.53	2,384,371,407.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83,053.00			-2,493,093.60	10,923,717.32		8,324.08	614,554.64		108,676,585.97	-196,289,206.50	-77,476,065.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24.08			108,676,585.97	-196,289,206.50	-87,604,296.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3,053.00			-2,493,093.60	10,923,717.32							9,513,676.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83,053.00			-2,493,093.60	10,923,717.32							9,513,676.7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14,554.64				614,554.64
1. 本期提取								25,295,133.40				25,295,133.40
2. 本期使用								-24,680,578.76				-24,680,578.76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4,254,312.00			216,012,730.35	822,712,166.32		-242,791.07	1,726,044.70	88,648,499.45	257,965,870.29	325,818,510.03	2,306,895,342.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彩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颖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165,169.00		222,357,483.10	823,065,610.02		-259,842.41	239,017.39	88,648,499.45	645,071,841.71	614,786,333.28	2,987,074,11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3,165,169.00		222,357,483.10	823,065,610.02		-259,842.41	239,017.39	88,648,499.45	645,071,841.71	614,786,333.28	2,987,074,111.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090.00		-3,851,659.15	-11,277,161.02		8,727.26	872,472.67		-495,782,557.39	-92,678,616.75	-602,702,704.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27.26			-466,124,163.84	-104,014,291.52	-570,129,728.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090.00		-3,851,659.15	-11,277,161.02						11,335,674.77	-3,787,055.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090.00		-3,851,659.15	58,513.75							-3,787,055.4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335,674.77						11,335,674.77		
(三) 利润分配									-29,658,393.55		-29,658,393.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9,658,393.55		-29,658,393.55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72,472.67				872,472.67	
1. 本期提取							11,550,504.32				11,550,504.32	
2. 本期使用							-10,678,031.65				-10,678,031.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93,171,259.00		218,505,823.95	811,788,449.00		-251,115.15	1,111,490.06	88,648,499.45	149,289,284.32	522,107,716.53	2,384,371,407.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691,187.29	7,189,27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3,438,380.28	1,280,995.67
应收款项融资		1,708,879.98	
预付款项		659,453.71	293,213.87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37,890,326.60	71,751,678.35
存货		19,060.85	23,385.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6,375.48
流动资产合计		306,407,288.71	80,824,924.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62,005,971.73	962,005,971.73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2,683,466,485.76	2,480,901,784.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75,401.51	4,385,034.10
在建工程			5,456,30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63,203.41	1,118,212.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684,052.44	229,599.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47,471.34	18,178,76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4,260.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9,942,586.19	3,472,859,927.61
资产总计		3,986,349,874.90	3,553,684,852.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6,341,228.34	101,128,547.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00.00	36,000,000.00
应付账款		17,466,156.58	21,616,005.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42,383.68	356,733.70
应付职工薪酬		1,896,815.94	3,659,616.94
应交税费		1,372,749.12	146,229.06
其他应付款		724,649,844.68	562,878,168.3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154,948.00	1,879,229.55
其他流动负债		252,509.88	46,375.38
流动负债合计		1,144,076,636.22	727,710,905.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500,000.00
应付债券		862,408,088.72	811,435,271.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2,408,088.72	859,935,271.36
负债合计		2,006,484,724.94	1,587,646,177.14
股东权益：			
股本		594,254,312.00	593,171,259.00
其他权益工具		216,012,730.35	218,505,823.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8,154,682.04	827,230,964.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648,499.45	88,648,499.45
未分配利润		242,794,926.12	238,482,127.87
股东权益合计		1,979,865,149.96	1,966,038,674.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86,349,874.90	3,553,684,852.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478,910,276.29	153,599,307.57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458,090,376.34	152,573,669.91
税金及附加		824,424.73	307,052.65
销售费用		273,392.98	626,443.41
管理费用		8,671,286.73	16,367,429.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149,905.30	9,219,411.20
其中：利息费用		8,262,304.40	9,865,924.29
利息收入		686,029.72	450,913.69
加：其他收益		177,371.99	264,40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2,564,700.87	-2,431,569.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64,700.87	-2,808,92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11.18	53,149.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15,251.89	-27,608,711.45
加：营业外收入		13,670.99	7,641.17
减：营业外支出		384,834.10	57,54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44,088.78	-27,658,615.88
减：所得税费用		931,290.53	-6,025,553.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2,798.25	-21,633,062.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2,798.25	-21,633,062.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12,798.25	-21,633,062.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634,291.51	114,871,214.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7,588.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719.20	722,96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521,010.71	116,621,76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5,242,196.94	152,358,662.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6,069.05	8,686,02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1,405.47	725,08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1,136.26	4,563,63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730,807.72	166,333,40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09,797.01	-49,711,635.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4,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6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123,078.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415,713.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55,622.71	6,456,48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50,0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55,622.71	56,466,48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55,622.71	129,949,230.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6,520,000.00	20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71,67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291,676.38	20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260,000.00	242,295,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64,346.53	42,301,643.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424,346.53	284,597,04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67,329.85	-81,597,043.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8,501.69	2,547,95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90,411.82	1,188,501.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江邦印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曹印彩

会计机构负责人：

庆朱印元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171,259.00			218,505,823.95	827,230,964.72			88,648,499.45	238,482,127.87	1,966,038,67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3,171,259.00			218,505,823.95	827,230,964.72			88,648,499.45	238,482,127.87	1,966,038,674.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83,053.00			-2,493,093.60	10,923,717.32				4,312,798.25	13,826,474.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2,798.25	4,312,798.2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3,053.00			-2,493,093.60	10,923,717.32					9,513,676.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83,053.00			-2,493,093.60	10,923,717.32					9,513,676.7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94,254,312.00			216,012,730.35	838,154,682.04			88,648,499.45	242,794,926.12	1,979,865,149.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江邦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庆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3,165,169.00			222,357,483.10	827,172,450.97				88,648,499.45	289,773,583.48	2,021,117,18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3,165,169.00			222,357,483.10	827,172,450.97				88,648,499.45	289,773,583.48	2,021,117,186.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090.00			-3,851,659.15	58,513.75					-51,291,455.61	-55,078,511.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633,062.06	-21,633,062.0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090.00			-3,851,659.15	58,513.75						-3,787,055.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090.00			-3,851,659.15	58,513.75						-3,787,055.4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658,393.55	-29,658,393.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9,658,393.55	-29,658,393.55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3,171,259.00			218,505,823.95	827,230,964.72				88,648,499.45	238,482,127.87	1,966,038,674.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庆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庆元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江阴市百川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经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 2002 年 7 月 1 日成立。

2006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江阴市百川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 2006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966.37 万元按 1:0.9721 的比例折为股本 5,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7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票名称为“百川股份”，股票代码“002455”。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上期末，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9,316.5169 万股，注册资本为 59,316.5169 万元。

2024 年度本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 1,083,053 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9,425.4312 万股。

本公司的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建设路 55 号。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本公司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的会计处理等。

2.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本公司根据账龄判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程度，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六)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2,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大于等于 2,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承诺事项	质押及抵押资产、开立保函等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等事项

(七)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八)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

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九）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一)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二)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

(2) 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三)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较强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基于商业信用签发，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销售货款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款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二）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较强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七)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八)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

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二十)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一)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资产减值。

(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

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专用及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出让期限
专有技术	15	预计受益期限
软件	5-10	预计受益期限
产品市场特许权	2	预计受益期限
排污权	5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

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十)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催化剂	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福利分房	5 年	服务期限
安全环保技术改造	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三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五)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

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六)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七)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高新技术化工产品、石墨负极材料以及磷酸铁锂电池和储能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国外销售以出口商品报关出口，取得提单并办妥交单手续或货物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国内销售由公司负责运输的，以商品发运至客户，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实现；由客户自提的，以商品出库，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实现。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三十八)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

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财政贴息资金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财政贴息资金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四十一)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七）和（三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四十二)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四十三)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

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四十四)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十五)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董事会决议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董事会决议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董事会决议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消费税	按应税消费品的销售额/销售量为计税依据	4%；1.52 元/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纳税主体以下简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百川股份或本公司	25%
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南通百川	15%
如皋百川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如皋百川	25%
百川化学(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百川	16.5%
无锡恒大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恒大百川	25%
无锡时代百川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时代百川	
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海基新能源	15%
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夏新材料	12%
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科技	9%
宁夏博远工贸有限公司	宁夏博远	25%
宁夏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新创	小微企业税率
江苏亿博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亿博利	25%
江苏海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海众	小微企业税率
江苏海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海吉	25%
江苏海高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海高	小微企业税率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南通百川 2013 年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0 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通过复审，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00450，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适用税率为 15%。

海基新能源 2019 年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0 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通过复审，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02337，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适用税率为 15%。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宁夏百川新材料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另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修订）〉的通知》（宁政发〔2012〕97 号），属于鼓励类的新办工业企业或者新上工业项目，除享受西部大开发的优惠税率外，从取得第一笔生产收入的纳税年度起，第 1 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第 4 至 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2024 年度宁夏新材料、宁夏科技分别适用 12% 和 9%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宁夏新创、江苏海众、江苏海高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出口货物增值税退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执行。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9,996.61	63,693.64
银行存款	464,719,883.95	331,255,446.68
其他货币资金	309,690,898.80	425,425,307.57
合计	774,490,779.36	756,744,447.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1,751.52	7,216.5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3,590,978.53	335,453,082.28
借款保证金	198,000,000.00	83,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510,606.61	4,303,857.29
保函保证金	2,419,945.66	870,000.00
因经营诉讼导致的被冻结资金	13,169,368.00	1,798,368.00
合计	309,690,898.80	425,425,307.57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6,908.48	
合计	1,006,908.48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972,219.45		965,310.97	48.95	1,006,908.48
其中：销售货款	1,972,219.45		965,310.97	48.95	1,006,908.48
合计	1,972,219.45		965,310.97		1,006,908.4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65,310.97				965,310.97
其中：销售货款		965,310.97				965,310.97
合计		965,310.97				965,310.97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972,219.45
合计		1,972,219.45

6.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0,913,444.14	334,230,178.46
1—2 年	49,766,523.66	34,080,708.42
2—3 年	2,732,479.77	11,429,708.10
3—4 年	3,454,954.68	12,934,922.75
4—5 年	9,080,452.65	8,451,172.32
5 年以上	9,217,572.32	766,400.00
小计	545,165,427.22	401,893,090.05
减：坏账准备	52,685,237.29	48,056,258.15
合计	492,480,189.93	353,836,831.9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29,036.28	2.83	15,429,036.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9,736,390.94	97.17	37,256,201.01	7.03	492,480,189.93
其中：销售货款	529,736,390.94	97.17	37,256,201.01	7.03	492,480,189.93
合计	545,165,427.22	100.00	52,685,237.29		492,480,189.9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07,454.52	5.33	18,380,545.08	85.86	3,026,909.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0,485,635.53	94.67	29,675,713.07	7.80	350,809,922.46
其中：销售货款	380,485,635.53	94.67	29,675,713.07	7.80	350,809,922.46
合计	401,893,090.05	100.00	48,056,258.15		353,836,831.90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27,485.28	4,427,485.28	100.00	破产重整，无法收回
青海绿草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79,680.00	6,879,680.00	100.00	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索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4,042.00	1,764,042.00	100.00	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能源发电杭锦发电有限公司	1,258,455.30	1,258,455.30	100.00	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伏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1,524.10	1,051,524.10	100.00	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埃威得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5,120.00	35,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壹品电子有限公司	12,729.60	12,72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429,036.28	15,429,036.28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销售货款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0,913,444.14	23,545,672.21	5.00
1—2 年	45,339,038.38	4,533,903.84	10.00
2—3 年	2,732,479.77	819,743.93	30.00
3—4 年	1,325,139.65	662,569.83	50.00
4—5 年	8,659,889.00	6,927,911.20	80.00
5 年以上	766,400.00	766,400.00	100.00
合计	529,736,390.94	37,256,201.01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80,545.08	1,051,524.10	4,003,032.90			15,429,036.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675,713.07	7,698,060.76	118,092.40		-519.58	37,256,201.01
其中：销售货款	29,675,713.07	7,698,060.76	118,092.40		-519.58	37,256,201.01
合计	48,056,258.15	8,749,584.86	4,121,125.30		-519.58	52,685,237.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3,032.90	三方转账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湘华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91,638,643.60	6,545,617.40	98,184,261.00	17.40	4,909,213.05
BASF CANADA INC	34,705,595.20		34,705,595.20	6.15	1,735,279.76
贵州海纳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5,012,845.51		25,012,845.51	4.43	1,250,642.28
江苏云电合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03,644.42	7,146,634.43	20,250,278.85	3.59	1,012,513.94
SHINY CHEMICAL INDUSTRIAL CO.,LTD	17,724,343.57		17,724,343.57	3.14	886,217.18
合计	182,185,072.3	13,692,251.83	195,877,324.13	34.71	9,793,866.21

7.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910,079.82	48,036,443.85
合计	44,910,079.82	48,036,443.85

2. 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公允价值的说明：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8,692,405.32	
合计	388,692,405.32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155,011.69	93.48	42,546,470.02	94.42
1 至 2 年	2,011,292.85	2.93	2,514,370.91	5.58
2 至 3 年	2,460,807.59	3.59		
合计	68,627,112.13	100.00	45,060,840.93	100.00

2.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石化分公司	8,681,631.14	12.6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结算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136,699.00	11.8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结算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7,085,264.14	10.3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结算
上海电气环保热电（南通）有限公司	4,780,362.96	6.97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结算
宁夏林联大通物资有限公司	2,460,807.59	3.59	2-3 年	预付货款未结算
合计	31,144,764.83	45.39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152,759.68	9,178,615.72
合计	20,152,759.68	9,178,615.7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897,957.56	8,000,362.24
1—2 年	6,003,000.00	209,412.8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年	65,000.00	229,000.00
3—4 年	129,000.00	2,459,000.00
4—5 年	2,435,000.00	
5 年以上		600.00
小计	23,529,957.56	10,898,375.12
减：坏账准备	3,377,197.88	1,719,759.40
合计	20,152,759.68	9,178,615.7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2,925,900.00	8,853,600.00
其他	604,057.56	2,044,775.12
小计	23,529,957.56	10,898,375.12
减：坏账准备	3,377,197.88	1,719,759.40
合计	20,152,759.68	9,178,615.72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3,529,957.56	3,377,197.88	20,152,759.68	10,897,775.12	1,719,159.40	9,178,615.72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600.00	600.00	
合计	23,529,957.56	3,377,197.88	20,152,759.68	10,898,375.12	1,719,759.40	9,178,615.72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29,957.56	100.00	3,377,197.88	14.35	20,152,759.68
其中：账龄组合	23,529,957.56	100.00	3,377,197.88	14.35	20,152,759.68
合计	23,529,957.56	100.00	3,377,197.88	14.35	20,152,759.6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98,375.12	100.00	1,719,759.40	15.78	9,178,615.72
其中：账龄组合	10,898,375.12	100.00	1,719,759.40	15.78	9,178,615.72
合计	10,898,375.12	100.00	1,719,759.40	15.78	9,178,615.72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897,957.56	744,897.88	5.00
1—2 年	6,003,000.00	600,300.00	10.00
2—3 年	65,000.00	19,500.00	30.00
3—4 年	129,000.00	64,500.00	50.00
4—5 年	2,435,000.00	1,948,000.0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23,529,957.56	3,377,197.88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照一般模型预计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719,159.40		600.00	1,719,759.4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600.00		-600.00	
本期计提	1,702,363.51			1,702,363.51
本期转回	44,925.03			44,925.0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余额	3,377,197.88			3,377,197.88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500,000.00	1 年以内	31.87	375,000.00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1-2 年	25.50	600,00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1 年以内	25.50	3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2,564,000.00	3-5 年	10.90	2,012,500.00
广西南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12	25,000.00
合计		22,564,000.00		95.89	3,312,500.00

8.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4,128,489.29	4,112,314.70	370,016,174.59	339,553,071.62	102,797,852.19	236,755,219.43
在产品	309,959,128.27	62,114,739.56	247,844,388.71	402,074,211.63	96,763,681.70	305,310,529.93
库存商品	502,898,555.44	76,470,609.50	426,427,945.94	869,201,820.05	183,047,028.45	686,154,791.60
合计	1,186,986,173.00	142,697,663.76	1,044,288,509.24	1,610,829,103.30	382,608,562.34	1,228,220,540.9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2,797,852.19	4,112,314.70			102,797,852.19		4,112,314.70
在产品	96,763,681.70	62,114,739.55			96,763,681.70		62,114,739.55
库存商品	183,047,028.45	72,158,120.43			178,734,539.37		76,470,609.51
合计	382,608,562.34	138,385,174.68			378,296,073.26		142,697,663.76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7,843,716.27	967,271.73	16,876,444.54	11,538,607.64	600,813.04	10,937,794.60
合计	17,843,716.27	967,271.73	16,876,444.54	11,538,607.64	600,813.04	10,937,794.60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	600,813.04	366,458.69				967,271.73
合计	600,813.04	366,458.69				967,271.73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2,489,162.74	1,316,977.27
增值税留抵税额	29,615,909.31	38,907,747.15
合计	32,105,072.05	40,224,724.42

注释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恒大百川	249,803.67			-78,365.36	
时代百川	13,517,660.40			2,643,066.23	
合计	13,767,464.07			2,564,700.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恒大百川					171,438.31	
时代百川					16,160,726.63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16,332,164.94	

注释11.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69,466,373.89	4,442,777,830.1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069,466,373.89	4,442,777,830.16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及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83,857,127.83	4,517,157,570.89	14,056,706.15	82,831,590.55	6,097,902,99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534,003.90	1,141,184,362.42	183,308.87	9,269,532.16	1,255,171,207.35
购置	2,527,115.44	103,560,949.95	183,308.87	5,405,816.27	111,677,190.53
在建工程转入	102,006,888.46	1,037,623,412.47		3,863,715.89	1,143,494,016.82
3. 本期减少金额		92,423,802.02	8,849.56	1,156,886.82	93,589,538.40
处置或报废		10,070,636.21	8,849.56	1,156,886.82	11,236,372.59
其他减少		82,353,165.81			82,353,165.81
4. 期末余额	1,588,391,131.73	5,565,918,131.29	14,231,165.46	90,944,235.89	7,259,484,664.37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6,485,652.43	1,330,288,546.64	11,344,064.40	37,006,901.79	1,655,125,16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73,409,889.74	465,581,884.82	999,106.40	9,714,454.34	549,705,335.30
本期计提	73,409,889.74	465,581,884.82	999,106.40	9,714,454.34	549,705,335.30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12,622.63	280.24	399,307.21	14,812,210.08
处置或报废		6,614,215.02	280.24	399,307.21	7,013,802.47
其他减少		7,798,407.61			7,798,407.61
4. 期末余额	349,895,542.17	1,781,457,808.83	12,342,890.56	46,322,048.92	2,190,018,290.4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及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重分类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8,495,589.56	3,784,460,322.46	1,888,274.90	44,622,186.97	5,069,466,373.8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07,371,475.40	3,186,869,024.25	2,712,641.75	45,824,688.76	4,442,777,830.16

2. 期末暂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12.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34,797,208.10	3,640,414,730.35
工程物资	32,345,183.23	22,902,959.36
合计	3,267,142,391.33	3,663,317,689.71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夏新材料公用工程	557,098,312.85		557,098,312.85	492,200,535.34		492,200,535.34
锂电材料资源化利用项目	340,161,836.04		340,161,836.04	268,118,270.64		268,118,270.64
正极材料项目（磷酸铁磷酸铁锂）	548,332,389.92		548,332,389.92	464,979,446.29		464,979,446.29
石墨负极材料三期项目	1,613,419,328.97		1,613,419,328.97	1,214,390,062.76		1,214,390,062.76
正异丁醛丁辛醇项目	85,857,157.32		85,857,157.32	1,171,756,824.88		1,171,756,824.88
新戊二醇三羟项目技改	80,880,901.60		80,880,901.60			
海基新能源综合楼				18,067,983.68		18,067,983.68
其他零星工程	9,047,281.40		9,047,281.40	10,901,606.76		10,901,606.7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234,797,208.10		3,234,797,208.10	3,640,414,730.35		3,640,414,730.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宁夏新材料公用工程	492,200,535.34	64,897,777.51			557,098,312.85
锂电材料资源化利用项目	268,118,270.64	72,043,565.40			340,161,836.04
正极材料项目（磷酸铁磷酸铁锂）	464,979,446.29	83,352,943.63			548,332,389.92
石墨负极材料三期项目	1,214,390,062.76	399,029,266.21			1,613,419,328.97
正异丁醛丁辛醇项目	1,171,756,824.88	29,001,359.84	1,114,901,027.40		85,857,157.32
新戊二醇三羟项目技改		80,880,901.60			80,880,901.60
合计	3,611,445,139.91	729,205,814.19	1,114,901,027.40		3,225,749,926.7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宁夏新材料公用工程				14,419,150.19	2,737,091.24	4.22	自筹资金
锂电材料资源化利用项目	22,411.37	151.78	95	16,170,477.18	5,567,937.88	4.22- 5.5	自筹资金
正极材料项目（磷酸铁磷酸铁锂）	41,067.59	133.52	95	50,445,011.19	16,234,850.29	4.22- 5.5	自筹资金
石墨负极材料三期项目	142,012.63	136.11	95	181,728,827.71	79,832,020.49	4.2- 8.23	可转债资金加自筹资金
正异丁醛丁辛醇项目	75,706.70	158.61	98	75,208,797.19	2,639,037.50	4.95	自筹资金
新戊二醇三羟项目技改							自筹资金
合计				337,972,263.46	107,010,937.40		

3. 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二）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32,345,183.23		32,345,183.23	22,902,959.36		22,902,959.36
合计	32,345,183.23		32,345,183.23	22,902,959.36		22,902,959.36

注释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产品市场特许 权	软件	专利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6,749,004.24	681,780.45	9,903,494.41	52,835,981.86	279,834.90	310,450,09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06,877.73	8,400,000.00		10,206,877.73
购置			1,806,877.73	8,400,000.00		10,206,877.73
内部研发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246,749,004.24	681,780.45	11,710,372.14	61,235,981.86	279,834.90	320,656,973.59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614,825.36	681,780.45	3,690,747.17	5,861,864.52	48,971.16	52,898,188.66
2. 本期增加金额	5,544,946.39		2,541,746.23	6,444,017.49	27,983.52	14,558,693.63
本期计提	5,544,946.39		2,541,746.23	6,444,017.49	27,983.52	14,558,693.63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48,159,771.75	681,780.45	6,232,493.40	12,305,882.01	76,954.68	67,456,882.2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让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8,589,232.49		5,477,878.74	48,930,099.85	202,880.22	253,200,091.30
2. 期初账面价值	204,134,178.88		6,212,747.24	46,974,117.34	230,863.74	257,551,907.20

2. 期末无未办妥使用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注释14.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海基新能源	1,975,281.21			1,975,281.21
合计	1,975,281.21			1,975,281.21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海基新能源	1,975,281.21			1,975,281.21
合计	1,975,281.21			1,975,281.2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2020 年公司以现金增资方式控股合并海基新能源，商誉为合并成本大于海基新能源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 197.53 万元。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期末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包含所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注释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9,599.94	18,255,408.16	1,009,316.48		17,475,691.62
催化剂	375,760,825.99	16,185,991.07	49,432,961.10		342,513,855.96
福利分房	11,411,803.63		2,688,975.68		8,722,827.95
安全环保技术改造	6,444,783.56	12,063,494.95	5,006,042.89		13,502,235.62
合计	393,847,013.12	46,504,894.18	58,137,296.15		382,214,611.15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55,699,153.73	8,350,996.37	48,517,562.25	7,328,379.7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29,995.09	154,499.26	675,898.96	101,384.84
存货跌价准备	142,697,663.76	18,277,069.40	382,608,562.34	47,697,499.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7,984.39	52,023.33		
可抵扣亏损	613,732,511.16	94,694,288.52	357,724,162.83	66,125,945.30
长期资产计税差异	33,843,854.88	5,076,578.23	22,935,879.28	3,440,381.89
递延收益	8,929,990.76	1,323,739.83	9,455,284.28	1,386,775.03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685,222.53	102,783.38
合计	856,221,153.77	127,929,194.94	822,602,572.47	126,183,149.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合并海基新能源公允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形成	7,147,862.76	1,072,179.41	7,544,662.42	1,131,699.36
集团内资本化利息	14,960,460.81	2,246,577.03	16,503,593.14	2,484,969.82
固定资产计税差异	484,488.30	64,097.55	999,410.96	121,117.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37,619.20	362,799.03
合计	22,592,811.87	3,382,853.99	29,785,285.72	4,100,585.9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328,592.41	1,258,455.30
可抵扣亏损	559,104,553.17	154,095,263.62
合计	560,433,145.58	155,353,718.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8 年度	32,341,968.65	33,602,508.10	
2029 年度	91,659,816.83	39,021,353.60	
2030 年度			
2031 年度	4,686,093.18	4,686,093.18	
2032 年度	12,313,049.44	12,313,049.44	
2033 年度	62,837,297.39	64,472,259.30	
2034 年度	355,266,327.68		
合计	559,104,553.17	154,095,263.62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254,467.18	62,723.36	1,191,743.82	1,501,718.40	75,085.92	1,426,632.48
预付工程款	48,220,412.83		48,220,412.83	50,037,154.28		50,037,154.28
合计	49,474,880.01	62,723.36	49,412,156.65	51,538,872.68	75,085.92	51,463,786.76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加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330,000,000.00	395,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4,380,000.00	1,104,500,000.00
信用借款	756,885,179.64	478,496,200.00
票据及贸易融资借款	380,000,000.00	920,667,661.8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006,939.82	-2,610,590.41
合计	3,313,258,239.82	2,896,053,271.39

注释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结售汇合约	685,222.53		685,222.53	
合计	685,222.53		685,222.53	

注释20.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580,951.07	375,926,857.19
合计	93,580,951.07	375,926,857.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 0 元。

注释2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性采购款项	866,127,522.23	781,889,268.55

应付工程款项	864,749,395.67	1,042,772,665.75
合计	1,730,876,917.90	1,824,661,934.30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7,638,141.64	未结算工程款
江苏天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27,329,745.04	未结算工程款
淄博瑞盛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6,684,891.90	未结算工程款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	25,602,600.00	未结算工程款
青岛金联铜业有限公司	23,158,468.63	未结算工程款
南京宇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196,367.64	未结算工程款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21,132,075.47	未结算技术转让款
合计	172,742,290.32	

注释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价款	53,272,469.88	32,141,469.30
合计	53,272,469.88	32,141,469.30

注释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5,314,254.11	425,584,836.73	420,070,356.39	50,828,734.4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6,042.09	33,556,519.59	34,002,216.11	345.57
辞退福利		1,908,342.19	1,908,342.19	
合计	45,760,296.20	461,049,698.51	455,980,914.69	50,829,080.0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313,582.48	375,894,618.01	370,396,035.76	50,812,164.73
职工福利费		20,159,433.78	20,159,433.78	
社会保险费	671.63	19,067,569.53	19,051,671.44	16,569.7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606.57	17,218,957.00	17,203,058.91	16,504.66
工伤保险费	65.06	1,519,157.49	1,519,157.49	65.06
生育保险费		329,455.04	329,455.04	

住房公积金		9,321,481.73	9,321,481.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1,733.68	1,141,733.68	
合计	45,314,254.11	425,584,836.73	420,070,356.39	50,828,734.45

(1) 非货币性福利

本期为职工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为 2,688,975.68 元。其计算依据为福利分房本年摊销费用。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46,010.81	32,530,058.05	32,975,754.57	314.29
失业保险费	31.28	1,026,461.54	1,026,461.54	31.28
合计	446,042.09	33,556,519.59	34,002,216.11	345.57

注释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21,216.67	949.95
企业所得税	28,305,519.81	236,362.35
个人所得税	908,162.44	726,638.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012.88	176,974.28
房产税	3,419,284.12	1,467,565.13
土地使用税	1,506,271.91	998,124.99
教育费附加	283,483.68	176,974.28
其他	2,036,259.63	1,763,650.18
合计	40,384,211.14	5,547,239.52

注释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24,953.22	8,379,898.00
合计	7,524,953.22	8,379,898.0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488,345.00	7,154,774.00
其他	1,036,608.22	1,225,124.00
合计	7,524,953.22	8,379,898.00

2. 账龄无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9,836,123.07	398,986,646.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8,855,391.64	253,544,370.4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11,298.00	814,948.30
合计	1,520,302,812.71	653,345,965.25

注释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194,347.38	3,879,337.91
已背书/贴现的未到期票据	1,972,219.45	
合计	8,166,566.83	3,879,337.91

注释28.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加保证借款	115,557,648.61	5,480,000.00
保证借款	1,472,500,000.00	1,594,368,674.32
质押加保证借款	326,700,000.00	405,9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70,607.85	2,629,487.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9,836,123.07	398,986,646.50
合计	1,067,192,133.39	1,609,391,515.19

注释29.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64,019,386.72	812,250,219.6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611,298.00	814,948.30
合计	862,408,088.72	811,435,271.3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百川转 2	978,000,000.00	2022-10-19	6 年	978,000,000.00	812,250,219.66

续：

债券名称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转股	本期偿息	本期利息 转出	一年内到期 的债券利息	期末余额
百川转 2	5,658,284.78	62,130,761.50	11,158,000	4,834,092.00	27,787.22	1,611,298.00	862,408,088.7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5 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7,8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0.3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百川转 2”转股价格的议案》并经 2024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将“百川转 2”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8.18 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6 日。

注释30.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65,830,693.12	747,729,430.69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65,830,693.12	747,729,430.69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夏产业基金投资【注 1】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宁夏国投基金投资【注 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投资【注 3】	232,768,219.18	213,016,607.87
其中：投资本金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应付利息	42,768,219.18	27,526,575.31
减：融资费用摊销		4,509,967.44
融资售后租回款	701,917,865.58	388,257,193.2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8,855,391.64	253,544,370.45
合计	565,830,693.12	747,729,430.69

2.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注 1】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投资入股宁夏百川科技 2 亿元，根据投资合同在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增资完成日起 5 年止，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有权选择股权回购或符合合同约定情形减资退出实现投资回收。本报告期已实施股权回购 1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尚余 1 亿元。

【注 2】宁夏国投新型材料产业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壹号基金”）投资入股宁夏新材料 4 亿元，根据投资合同，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壹号基金合伙人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有权选择股权回购或符合合同约定情形减资退出实现投资回收。2024 年宁夏国投新型材料产业陆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陆号基金”）受让壹号基金持有的宁夏新材料股权。陆号基金的合伙人中，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2 亿元，实质为本公司的长期债务，子公司南通百川与如皋百川分别出资 1.9 亿元与 0.1 亿元，归属于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的部分属于本公司通过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融入的资金。

【注 3】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投资入股海基新能源 1.9 亿元，根据投资协议，如果发生协议条款中触发股权回购选择权的事项，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有权要求海基新能源以现金方式回购其所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股权，并支付 8% 年利率的利息。公司将该笔投资款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披露，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回购利息 42,768,219.18 元，融资费用本期摊销 4,509,967.44 元。

注释31.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7,739,379.03	3,010,000.00	4,019,853.48	36,729,525.55	详见表 1
合计	37,739,379.03	3,010,000.00	4,019,853.48	36,729,525.55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新材料项目补助【注 1】	1,599,999.92			200,000.04			1,399,999.88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注 2】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招商引资奖励资金【注 3】	823,119.92			102,890.04			720,229.88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补助费用【注 4】	1,678,400.08			209,799.96			1,468,600.12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重点项目开工奖励资金【注 5】	800,000.08			99,999.96			700,000.12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注 6】	2,675,000.00			300,000.00			2,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重点项目开工奖励资金【注 7】	445,833.29			50,000.04			395,833.25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重大产业项目专项资金【注 8】	1,365,000.00			182,000.00			1,183,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重大产业项目专项资金【注 9】	1,620,000.00			216,000.00			1,404,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技术改造引导资金【注 10】	2,535,000.00			338,000.00			2,197,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注 11】	750,000.00			10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重大产业项目专项资金【注 12】	825,000.00			110,000.00			715,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重大产业项目专项资金【注 13】	735,000.00			98,000.00			637,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注 14】	683,908.29			76,700.04			607,208.25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水资源奖补资金【注 15】	2,400,000.00			300,000.00			2,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锂电材料项目奖励【注 16】	399,999.95			50,000.04			349,999.91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科技项目资金【注 17】	3,958,333.25			500,000.04			3,458,333.21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场地平整补贴【注 18】	9,455,284.25			525,293.52			8,929,990.73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技术改造综合奖补【注 19】	2,104,166.73			249,999.96			1,854,166.77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数字化车间专项资金【注 20】	1,885,333.27			224,000.04			1,661,333.23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数字化车间奖励【注 21】		1,540,000.00		87,169.80			1,452,830.20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数字化车间奖励【注 22】		1,470,000.00					1,4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739,379.03	3,010,000.00		4,019,853.48			36,729,525.55	

2. 递延收益的其他说明

【注 1】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经济开发局和财政审计局宁东管（经）[2019]165 号文，2019 年收到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宁夏新材料项目奖励。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20.00 万元。

【注 2】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宁东管（经）[2020]222 号文，2020 年收到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宁夏新材料技术研发、设备购置项目建设。

【注 3】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经济技术合作局和财政审计局宁东管经合发[2020]2 号文，2020 年收到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102.89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技术改造、科研开发、人才引进、市场开拓。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10.29 万元。

【注 4】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政府服务中心宁东政服[2020]22 号文，2020 年收到 209.80 万元补助费用，用于宁夏新材料锂电材料的生产、锂电池材料及废催化剂回收利用项目“多评合一”环评、安评补助。相关资产已本年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20.98 万元。

【注 5】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宁东管（财审）发[2020]104 号文，2020 年收到开工奖励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宁夏新材料重点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10.00 万元。

【注 6】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宁东管（经）[2020]222 号文，2020 年收到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300.00 万元用于宁夏科技技术研发、设备购置项目建设。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30.00 万元。

【注 7】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宁东管（财审）发[2020]104 号文，2020 年收到开工奖励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宁夏科技重点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5.00 万元。

【注 8】根据江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阴市财政局澄发改字[2017]3 号文，2017 年收到专项资金 182.00 万元用于锂电池及电池组技改项目。相关资产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18.20 万元。

【注 9】根据江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阴市财政局澄发改投[2018]30 号文，2018 年收到专项资金 216.00 万元用于锂电池及电池组技改项目。相关资产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21.6 万元。

【注 10】根据无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无锡市财政局锡经信综合[2018]12 号文、锡财

工贸[2018]40 号文，2018 年收到技改资金 338.00 万元用于锂电池及电池组技改项目。相关资产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33.80 万元。

【注 11】根据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工贸[2018]419 号文，2019 年收到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产业转型升级。相关资产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10.00 万元。

【注 12】根据江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阴市财政局澄发改投[2019]15 号文，2019 年收到专项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锂电池及电池组技改项目。相关资产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11.00 万元。

【注 13】根据江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阴市财政局澄发改发[2021]89 号文，2021 年收到专项资金 98.00 万元用于锂电池及电池组技改项目。相关资产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9.80 万元。

【14】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宁东管（财金）发[2021]23 号文，2021 年收到技术改造资金 76.70 万元用于宁夏科技技术改造、科研开发、人才引进、市场开拓等工作。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7.67 万元。

【注 15】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财政审计局宁东管（经）[2021]10 号文，2021 年收到水资源税资金 300.00 万元用于宁夏新材料废水综合提升改造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30.00 万元。

【注 16】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财政审计局宁东管（经）[2021]45 号文，2021 年收到奖励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宁夏新材料锂电材料的生产、锂电池材料及废催化剂回收利用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5.00 万元。

【注 17】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宁东管（财金）发[2021]216 号文，2021 年收到奖励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宁夏新材料科技成果转化专项。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50.00 万元。

【注 18】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建设和交通局与宁夏新材料签订的补贴协议书，2022 年收到项目场地平整工程补贴款 1,050.59 万元。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52.53 万元。

【注 19】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宁东管（经）[2022]132 号文，2022 年收到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250.00 万元，用于负极材料石墨化项目和废水综合提升改造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25.00 万元。

【注 20】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宁东管（经）[2022]144 号文，2022 年收到数字化车间专项资金 224 万元，用于负极材料石墨化数字车间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22.40 万元。

【注 21】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科技和信息化局科信发[2024]11 号文，2024 年收到数字化车间专项资金 154 万元，用于正异丁醛丁辛醇项目数字车间项目。相关资产已投入使用，按照资产使用寿命转销，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8.72 万元。

【注 22】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科技和信息化局科信发[2024]11 号文，2024 年收到数字化车间专项资金 147 万元，用于正极材料数字车间项目。

注释32.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3,171,259.00				1,083,053.00	1,083,053.00	594,254,312.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5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97,8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共计 978.00 万张，按面值发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转股 1,083,05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9,425.4312 万股。

注释33.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总额 97,800 万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百川转2	977,936,800.00	218,505,823.95			11,158,000.00	2,493,093.60	966,778,800.00	216,012,730.35
合计	977,936,800.00	218,505,823.95			11,158,000.00	2,493,093.60	966,778,800.00	216,012,730.35

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本年度百川转 2 转股转出 111,580 张，相应减少其他权益权益工具 249.31 万元。

注释3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1,788,449.00	10,923,717.32		822,712,166.32
合计	811,788,449.00	10,923,717.32		822,712,166.32

资本公积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5号）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公开发行面值总额97,8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报告期资本公积增加10,923,717.32元，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股份形成的资本溢价。

注释35.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1,115.15	8,324.08			8,324.08		-242,791.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1,115.15	8,324.08			8,324.08		-242,791.07

注释36.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1,490.06	25,295,133.40	24,680,578.76	1,726,044.70
合计	1,111,490.06	25,295,133.40	24,680,578.76	1,726,044.70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注释3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648,499.45			88,648,499.45
合计	88,648,499.45			88,648,499.45

注释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289,284.32	645,071,841.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9,289,284.32	645,071,841.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676,585.97	-466,124,163.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658,393.55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965,870.29	149,289,284.32

注释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34,559,421.80	4,982,498,877.32	4,093,412,411.05	4,028,685,151.31
其他业务	21,447,438.23	10,131,117.88	19,078,143.78	10,747,688.93
合计	5,556,006,860.03	4,992,629,995.20	4,112,490,554.83	4,039,432,840.24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具体扣除情况	上期发生额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556,006,860.03		4,112,490,554.8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447,438.23		19,078,143.7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9%		0.46%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1,447,438.23	材料收入、电费上网补贴	19,078,143.78	材料收入、电费上网补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具体扣除情况	上期发生额	具体扣除情况
2.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447,438.23		19,078,143.7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534,559,421.80		4,093,412,411.05	

3.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期发生额				
合同分类	化工产品类	新材料产品类	新能源产品类	合计
一、业务或商品类型				
化工产品类	4,495,352,885.62			4,495,352,885.62
新材料产品类		582,718,193.47		582,718,193.47
新能源产品类			477,935,780.94	477,935,780.94
合计	4,495,352,885.62	582,718,193.47	477,935,780.94	5,556,006,860.03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3,156,193,607.77	582,718,193.47	477,935,780.94	4,216,847,582.18
境外销售	1,339,159,277.85			1,339,159,277.85
合计	4,495,352,885.62	582,718,193.47	477,935,780.94	5,556,006,860.03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4,495,352,885.62	582,718,193.47	477,935,780.94	5,556,006,860.0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4,495,352,885.62	582,718,193.47	477,935,780.94	5,556,006,860.03

续：

上期发生额				
合同分类	化工产品类	新材料产品类	新能源产品类	合计
一、业务或商品类型				
化工产品类	2,936,742,618.20			2,936,742,618.20
新材料产品类		588,506,101.33		588,506,101.33
新能源产品类			587,241,835.30	587,241,835.30
合计	2,936,742,618.20	588,506,101.33	587,241,835.30	4,112,490,554.83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2,023,904,138.32	588,506,101.33	583,482,032.11	3,195,892,271.76
境外销售	912,838,479.88		3,759,803.19	916,598,283.07
合计	2,936,742,618.20	588,506,101.33	587,241,835.30	4,112,490,554.83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936,742,618.20	588,506,101.33	587,241,835.30	4,112,490,554.8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2,936,742,618.20	588,506,101.33	587,241,835.30	4,112,490,554.83

4. 试运行销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249,606,627.74	209,568,920.63	326,552,157.61	290,000,225.51

注释4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9,906.32	1,470,566.76
教育费附加	2,954,248.63	1,470,303.06
房产税	12,045,825.16	5,870,912.95
土地使用税	5,458,683.42	3,907,041.50
消费税	915,732.17	3,811,238.63
印花税	4,892,899.36	4,542,623.12
环保税	139,699.14	139,363.56
水资源税	73,896.90	101,528.32
其他税种	20,373.00	225,630.66
合计	29,501,264.10	21,539,208.56

注释4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仓储费用	795,098.76	2,112,148.92
职工薪酬	16,489,860.89	16,404,182.11
办公费用	4,746,818.03	3,372,531.97
业务招待费	2,549,144.67	2,534,920.93
差旅费	1,813,747.09	1,682,957.29
其他	7,033,938.00	2,969,954.26
合计	33,428,607.44	29,076,695.48

注释4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8,380,604.75	5,950,171.75
职工薪酬	47,827,619.34	40,576,253.02
固定资产折旧	4,334,090.18	7,059,417.03
无形资产摊销	5,838,464.38	3,388,945.49
长期待摊	366,643.74	2,257,267.86
办公费	6,880,295.29	4,608,630.66
差旅费	1,494,771.35	1,485,632.40
汽车费用	1,925,527.06	2,321,467.95
其他	9,329,412.38	10,808,608.94
合计	86,377,428.47	78,456,395.10

注释4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362,056.19	31,722,025.65
物料消耗	81,777,125.87	64,459,187.32
固定资产折旧	9,260,511.84	9,181,425.01
其他	3,506,267.54	2,950,644.32
合计	138,905,961.44	108,313,282.30

注释4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9,426,482.74	131,223,550.70
减：利息收入	13,687,882.26	12,336,590.97
汇兑损益	-16,773,742.51	-9,541,228.96
银行手续费	7,105,348.08	6,446,742.61
合计	206,070,206.05	115,792,473.38

注释45.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207,372.95	21,507,431.64
个税手续费收入	150,998.94	125,328.62
增值税减免		4,036,373.69
合计	24,358,371.89	25,669,133.95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海基新能源锂电池及电池组技改补贴	606,000.00	606,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技术改造引导补贴	338,000.00	338,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基新能源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科技项目资金	500,000.04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招商引资奖励	102,890.04	102,89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环评安评补助	209,799.96	209,799.96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开工奖励	99,999.96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开工奖励	50,000.04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技术改造补助	76,700.04	76,70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废水综合提升改造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锂电及催化剂项目补助	50,000.04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场地平整补贴	525,293.52	525,293.55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石墨化、废水改造项目补助	249,999.96	249,999.96	与资产相关
宁夏新材料数字化车间项目补助	224,000.04	224,000.04	与资产相关
宁夏科技数字化车间项目补助	87,169.80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科技创新补贴	2,026,200.00	1,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06,269.63	773,455.30	与收益相关
新增入规工业企业企业奖励	1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58,100.00	与收益相关
人社局博士后工作站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优势产业电价补贴	5,151,204.00	5,598,607.00	与收益相关
知名企业产业链项目奖励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行业领先示范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奖励		623,2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学徒制奖励资金		464,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创名牌奖励资金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专项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大有效投资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通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	308,000.00	271,401.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综合补助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技术领域科技项目财政补贴资金	4,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研发费用奖励资金	3,167,700.00		与收益相关
正异丁醛丁辛醇项目成果转化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1,768,145.84	1,475,984.6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207,372.95	21,507,431.64	

注释46.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4,700.87	-2,808,927.8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1,757,666.7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售汇投资收益	1,016,422.53	-152,374.34
合计	3,581,123.40	-1,203,635.48

注释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5,222.53
合计		-685,222.53

注释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65,310.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28,459.56	-8,423,072.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57,438.48	-1,662,422.01
合计	-7,251,209.01	-10,085,494.09

注释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38,385,174.68	-387,540,885.8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4,096.13	-675,898.96
商誉减值损失		-1,975,281.21
合计	-138,739,270.81	-390,192,066.02

注释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8,324.22	271,146.94
合计	58,324.22	271,146.94

注释5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538,468.76	4,298,728.63	538,468.76
其他	2,836,154.75	501,841.18	2,836,154.75
合计	3,374,623.51	4,800,569.81	3,374,623.51

注释5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8,000.00	26,000.00	58,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9,762.15	494,303.64	459,762.15
罚款及滞纳金	1,163,529.88	1,038,312.75	1,163,529.88
其他	548,769.01	83,258.36	548,769.01
合计	2,230,061.04	1,641,874.75	2,230,061.04

注释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321,567.35	3,997,884.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63,647.33	-87,047,211.29
合计	39,857,920.02	-83,049,327.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754,700.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38,675.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2,081.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94,374.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37,243.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799,989.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1,732.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559,216.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3,081,232.30
地方免税税率影响	-6,122,172.38
其他	559,848.51
所得税费用	39,857,920.02

注释5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13,687,882.26	12,336,590.97
政府补助	29,817,065.10	25,593,947.9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赔款及其他	3,213,039.65	17,656,138.68
合计	46,717,987.01	55,586,677.5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付的现金	110,557,627.69	107,061,877.97
其他支付的现金	1,808,640.63	15,875,582.12
合计	112,366,268.32	122,937,460.0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盈利	331,200.00	
合计	331,2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亏损		8,665,400.00
诉讼冻结资金	11,371,000.00	
合计	11,371,000.00	8,665,400.00

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		400,000,000.00
收回投资款	200,000,000.00	4,8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404,800,000.00

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		400,000,000.00
支付投资款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542,500,000.00	470,000,000.00
合计	542,500,000.00	470,000,000.00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	121,000,000.00	83,000,000.00
支付租赁租金	262,137,403.49	94,562,471.19
支付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资金	100,000,000.00	
合计	483,137,403.49	177,562,471.19

注释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612,620.53	-570,138,455.36
加：信用减值损失	7,251,209.01	10,085,494.09
资产减值准备	138,739,270.81	390,192,06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9,705,335.30	351,962,829.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4,558,693.63	9,981,041.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137,296.15	6,411,67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8,324.22	-271,146.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762.15	494,303.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5,222.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8,097,665.35	128,563,159.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1,123.40	1,203,63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6,045.25	-87,258,633.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731.97	210,955.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46,857.04	-350,797,700.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196,072.45	122,708,640.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895,933.59	383,138,845.74
其他	6,759,531.38	11,139,43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839,914.31	408,311,369.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799,880.56	331,319,140.3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1,319,140.32	552,690,457.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80,740.24	-221,371,317.1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4,799,880.56	331,319,140.32
其中：库存现金	79,996.61	63,693.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4,719,883.95	331,255,44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799,880.56	331,319,140.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5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19,945.66	缴存的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93,590,978.53	缴存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10,606.61	缴存的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8,000,000.00	缴存的借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13,169,368.00	司法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66,282,778.57	银行借款抵押的房屋
固定资产	1,917,113,542.71	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抵押的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495,710,735.23	融资租赁抵押的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	58,690,200.49	银行借款质押的土地使用权
合计	2,947,488,155.80	

续：

项目	上年年末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70,000.00	缴存的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335,453,082.28	缴存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项目	上年年末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303,857.29	缴存的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83,000,000.00	缴存的借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1,798,368.00	司法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76,767,924.73	银行借款抵押的房屋
固定资产	990,817,767.88	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抵押的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361,159,810.42	融资租赁抵押的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	60,767,659.92	银行借款质押的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14,938,470.52	

注释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458,763.89
其中：美元	4,796,520.42	7.1884	34,479,307.39
欧元	927,301.20	7.5257	6,978,590.64
港币	920.00	0.92604	851.96
日元	13.00	0.046233	0.60
澳元	2.95	4.507	13.30
应收账款			140,919,779.48
其中：美元	18,121,081.48	7.1884	130,261,582.11
欧元	1,416,240.00	7.5257	10,658,197.37
应付账款			175,930.34
其中：美元	24,474.20	7.1884	175,930.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的子公司香港百川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注释5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010,000.00	4,019,853.48	详见本附注、注释 3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0,187,519.47	20,187,519.47	详见本附注、注释 45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3,140,000.00		详见本注释 2.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3,479,545.63	3,479,545.63	详见本注释 3.
合计	29,817,065.10	27,686,918.58	

2.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资产项目
正极材料项目	贷款贴息		7,347,600.00	在建工程
石墨负极材料三期项目	贷款贴息	3,140,000.00		在建工程
合计		3,140,000.00	7,347,600.00	

3.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费用项目
贷款贴息	贷款贴息	3,479,545.63	671,600.00	财务费用
合计		3,479,545.63	671,600.00	

六、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44,362,056.19		31,722,025.65	
物料消耗	81,777,125.87		64,459,187.32	
固定资产折旧	9,260,511.84		9,181,425.01	
其他	3,506,267.54		2,950,644.32	
合 计	138,905,961.44		108,313,282.3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百川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如皋百川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	设立
香港百川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化学品贸易		100	设立
宁夏新材料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锂电池材料、纳米材料、石墨烯材料及化工新材料的技术研究、生产和销售		88.24	设立
宁夏科技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纳米材料、化工新材料、电子级化工业材料、化工产品的技术研究、生产和销售		85.71	设立
宁夏博远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化工产品销售	100		设立
宁夏新创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化工产品销售	100		设立
江苏亿博利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化工产品销售	100		设立
海基新能源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新能源、储能集成系统、智能配用电自动化系统、智能输变电自动化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池、锂电池及电池组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分布式光伏发电;合同能源管理	32.81	1.36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江苏海众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锂电池及锂电池电池组的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江苏海吉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锂电池及锂电池电池组的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江苏海高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储能系统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注 1】本公司子公司南通百川持有宁夏新材料持有 76.471%，南通百川及如皋百川通过陆号基金间接持有宁夏新材料 11.765%股权，合计持有 88.24%股权，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通过陆号基金间接持有宁夏新材料 11.765%股权，根据投资合同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有权选择股权回购或符合合同约定情形减资退出实现投资回收并约定年收益率。本公司按 100%股权合并宁夏新材料财务报表。

【注 2】本公司持有宁夏科技 85.71%股权，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持有宁夏科技 14.29%股权，根据投资合同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有权选择股权回购或符合合同约定情形减资退出实现投资回收并约定年收益率。本公司按 100%股权合并宁夏科技财务报表。

【注 3】为了更好地促进海基新能源的管理发展，财务投资自然人将持有的海基新能源 17.27%表决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至此本公司总计持有海基新能源 50.08%的表决权。

本公司直接持有海基新能源 32.81%股权，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基新能源 12.99%股权，但协议约定如果发生协议条款中触发股权回购选择权的事项，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要求海基新能源以现金方式回购其所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股权，按准则规定列入金融负债处理，实际本公司直接持有海基新能源 37.94886%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海基新能源	62.05114	-196,289,206.50		325,818,510.0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期末余额	
	海基新能源	合计
流动资产	483,527,024.27	483,527,024.27
非流动资产	1,395,420,867.05	1,395,420,867.05
资产合计	1,878,947,891.32	1,878,947,891.32
流动负债	1,263,088,131.41	1,263,088,131.41
非流动负债	84,827,693.24	84,827,693.24
负债合计	1,347,915,824.65	1,347,915,824.65
营业收入	481,085,853.90	481,085,853.90
净利润	-324,453,892.71	-324,453,892.71
综合收益总额	-324,453,892.71	-324,453,89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8,662,520.40	-38,662,520.4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海基新能源	合计
流动资产	734,089,376.57	734,089,376.57
非流动资产	1,506,231,207.51	1,506,231,207.51
资产合计	2,240,320,584.08	2,240,320,584.08
流动负债	1,082,693,125.68	1,082,693,125.68
非流动负债	302,141,499.02	302,141,499.02
负债合计	1,384,834,624.70	1,384,834,624.70
营业收入	596,948,778.96	596,948,778.96
净利润	-170,892,502.96	-170,892,502.96

项目	期初余额	
	海基新能源	合计
综合收益总额	-170,892,502.96	-170,892,50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2,844,095.94	182,844,095.94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时代百川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投资	24	0.24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时代百川	合计
流动资产	1,149,979.80	1,149,979.80
非流动资产	66,092,603.48	66,092,603.48
资产合计	67,242,583.28	67,242,583.28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7,242,583.28	67,242,583.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138,219.99	16,138,219.9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2,506.64	22,506.6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160,726.63	16,160,726.6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026,739.06	11,026,739.06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时代百川	合计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026,739.06	11,026,739.0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时代百川	合计
流动资产	1,158,643.45	1,158,643.45
非流动资产	55,057,200.77	55,057,200.77
资产合计	56,215,844.22	56,215,844.22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215,844.22	56,215,844.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491,802.61	13,491,802.6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5,857.79	25,857.7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517,660.40	13,517,660.4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021,439.60	-11,021,439.6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021,439.60	-11,021,439.6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恒太百川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1,438.31	249,803.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8,365.36	-167,133.50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8,365.36	-167,133.5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

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972,219.45	965,310.97
应收账款	545,165,427.22	52,685,237.29
其他应收款	23,529,957.56	3,377,197.88
合计	570,667,604.23	57,027,746.1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513,260.06 万元，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 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49,802,958.52						3,349,802,958.52
应付票据		93,580,951.07						93,580,951.07
应付账款		1,730,876,917.90						1,730,876,917.90
其他应付款		7,524,953.22						7,524,953.22
长期借款		915,405,948.30	520,104,649.98	301,587,637.72	194,974,986.11	123,732,916.66		2,055,806,138.77
应付债券		9,667,788.00	17,402,018.40	24,169,470.00	1,111,795,620.00			1,163,034,896.40
长期应付款		716,689,846.01	283,507,920.40	230,230,285.21	101,703,472.22			1,332,131,523.84
合计		6,823,549,363.02	821,014,588.78	555,987,392.93	1,408,474,078.33	123,732,916.66		9,732,758,339.72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479,307.39	6,978,590.64	34,486,286.62
应收账款	130,261,582.11	10,658,197.37	140,919,779.48
小计	164,740,889.50	17,636,788.01	175,406,066.10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175,930.34		175,930.34
小计	175,930.34		175,930.34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

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699.40 万元；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74.96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九、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资产小计				
应收款项融资			44,910,079.82	44,910,079.82
资产合计			44,910,079.82	44,910,079.8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负债合计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为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自然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郑铁江夫妇	实际控制人	15.54	15.54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通百川	4,800.00	2024/9/20	2025/9/19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通百川	5,200.00	2024/9/23	2025/9/22	否
南通百川	1,000.00	2024/5/14	2025/5/14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7/11	2025/7/11	否
南通百川	4,000.00	2024/8/2	2025/8/1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10/22	2025/4/22	否
南通百川	4,000.00	2024/3/4	2025/3/4	否
南通百川	12,000.00	2023/11/3	2025/10/21	否
南通百川	3,900.00	2024/10/28	2025/10/28	否
南通百川	4,000.00	2024/10/29	2025/10/28	否
南通百川	5,000.00	2024/3/1	2025/2/28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9/9	2025/3/6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10/21	2025/4/21	否
南通百川	4,800.00	2024/4/19	2025/4/19	否
南通百川	4,900.00	2024/7/4	2025/7/4	否
南通百川	5,000.00	2024/12/17	2025/6/17	否
南通百川	5,000.00	2024/11/12	2025/5/9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11/19	2025/5/19	否
南通百川	2,988.00	2024/1/12	2025/1/10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1/11	2025/1/10	否
南通百川	2,000.00	2024/2/28	2025/2/23	否
南通百川	5,000.00	2024/7/22	2025/1/20	否
南通百川	5,000.00	2024/7/18	2025/6/15	否
南通百川	4,900.00	2024/10/12	2025/5/18	否
南通百川	100.00	2024/8/28	2025/2/28	否
南通百川	5,300.00	2024/5/22	2025/4/21	否
南通百川	4,000.00	2024/10/11	2025/10/10	否
南通百川	6,300.00	2024/10/30	2025/10/29	否
南通百川	3,450.00	2024/9/11	2025/9/9	否
南通百川	3,000.00	2024/5/11	2025/5/9	否
南通百川	900.00	2024/11/1	2025/10/31	否
南通百川	4,500.00	2024/7/15	2025/9/23	否
海基新能源	11,009.76	2022/10/24	2027/10/23	否
海基新能源	5,000.00	2024/3/28	2025/3/27	否
海基新能源	2,000.00	2024/7/22	2025/7/18	否
海基新能源	5,000.00	2024/4/28	2025/5/10	否
海基新能源	3,000.00	2024/1/26	2025/1/2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基新能源	5,000.00	2024/7/3	2025/1/1	否
如皋百川	2,800.00	2024/8/30	2025/8/29	否
宁夏新材料	40,000.00	2023/1/1	2029/12/21	否
宁夏新材料	1,000.00	2024/3/25	2025/3/19	否
宁夏新材料	3,000.00	2024/10/29	2025/5/4	否
宁夏新材料	1,000.00	2024/4/12	2025/4/7	否
宁夏新材料	5,000.00	2024/8/21	2025/5/4	否
宁夏新材料	13,600.00	2023/3/14	2026/3/6	否
宁夏新材料	5,000.00	2024/1/19	2025/1/19	否
宁夏新材料	5,000.00	2024/1/30	2025/1/30	否
宁夏新材料	5,000.00	2024/2/23	2025/2/23	否
宁夏新材料	5,000.00	2024/3/29	2025/3/29	否
宁夏新材料	3,600.00	2024/3/20	2025/4/19	否
宁夏新材料	3,000.00	2024/6/4	2025/6/3	否
宁夏新材料	2,000.00	2024/1/30	2025/1/28	否
宁夏新材料	5,000.00	2024/9/5	2025/6/5	否
宁夏新材料	1,000.00	2024/8/19	2025/8/18	否
宁夏新材料	1,000.00	2024/9/9	2025/9/4	否
宁夏新材料	18,000.00	2024/1/2	2025/6/20	否
宁夏新材料	12,057.45	2023/9/27	2026/9/26	否
宁夏新材料	10,416.67	2023/3/27	2026/3/15	否
宁夏新材料	10,000.00	2024/1/8	2027/1/8	否
宁夏新材料	1,000.00	2024/12/26	2025/12/26	否
宁夏科技	32,670.00	2021/5/31	2028/11/24	否
宁夏科技	13,500.00	2022/6/30	2025/6/27	否
宁夏科技	7,100.00	2024/9/30	2026/9/28	否
宁夏科技	6,300.00	2023/3/31	2025/3/26	否
宁夏科技	1,900.00	2024/4/1	2026/3/25	否
宁夏科技	21,000.00	2020/10/29	2027/9/21	否
宁夏科技	3,000.00	2024/3/21	2025/3/14	否
宁夏科技	10,000.00	2024/5/30	2025/5/27	否
宁夏科技	5,000.00	2024/7/10	2025/7/1	否
宁夏科技	3,000.00	2024/7/18	2025/7/16	否
宁夏科技	5,000.00	2024/12/23	2025/11/28	否
宁夏科技	2,000.00	2024/12/23	2025/11/28	否
宁夏科技	2,700.00	2024/7/15	2026/7/1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夏科技	2,700.00	2024/7/24	2026/7/15	否
宁夏科技	1,900.00	2024/8/20	2025/8/19	否
宁夏科技	100.00	2024/9/23	2025/8/19	否
宁夏科技	6,000.00	2024/10/30	2025/4/25	否
宁夏科技	12,651.20	2024/5/27	2027/5/27	否
宁夏科技	9,216.98	2024/7/29	2027/7/15	否
宁夏科技	15,000.00	2024/12/20	2027/12/20	否
南通百川	20,000.00	2021/8/21	2028/5/21	否
海基新能源	19,000.00	2022/3/10	2025/12/31	否
合计	513,260.06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夏新材料	10,000.00	2020/6/24	2025/6/5	否
郑铁江夫妇(实际控制人)	32,670.00	2021/5/31	2028/11/24	否
合计	42,670.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85.30	925.13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对外质押及抵押资产情况见本附注五、注释 56。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缴存折合人民币 241.99 万元保函保证金用于开具折合人民币 241.99 万元的保函, 本公司缴存折合人民币 250 万元信用证保证金用于开具折合人民币 1,250 万元的信用证。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 (已终止确认) 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8,869.24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经营领域集中在醋酸酯、偏苯三酸酐、醇醚类等化工产品、负极新材料及磷酸铁锂新能源业务；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化工业务、新材料业务及新能源业务等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会计政策与本附注三所述会计政策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化工业务	新材料业务	新能源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81,471.08	75,292.20	48,108.59	-49,271.18	555,600.69
二.营业成本	405,190.45	75,720.17	66,660.94	-48,308.56	499,263.00
三.利润总额	47,953.18	-19,433.94	-31,547.04	-1,747.67	-4,775.47
四.净利润	42,162.02	-16,959.17	-32,445.39	-1,518.73	-8,761.27
五.资产总额	821,521.63	529,638.81	187,894.79	-372,991.74	1,166,063.49
六.负债总额	598,454.00	395,574.12	134,791.58	-193,445.76	935,373.94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32,362.28	1,348,416.49
小计	3,532,362.28	1,348,416.49
减：坏账准备	93,982.00	67,420.82
合计	3,438,380.28	1,280,995.6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2,362.28	100.00	93,982.00	2.66	3,438,380.28
其中：销售货款	1,879,640.00	53.21	93,982.00	5.00	1,785,658.00
关联方组合	1,652,722.28	46.79			1,652,722.28
合计	3,532,362.28	100.00	93,982.00		3,438,380.2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8,416.49	100.00	67,420.82	5.00	1,280,995.67
其中：销售货款	1,348,416.49	100.00	67,420.82	5.00	1,280,995.6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348,416.49	100.00	67,420.82		1,280,995.67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销售货款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79,640.00	93,982.00	5.00
合计	1,879,640.00	93,982.00	5.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20.82	26,561.18				93,982.00
其中：销售货款	67,420.82	26,561.18				93,982.00
合计	67,420.82	26,561.18				93,982.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森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410,000.00	39.92	70,500.00
宁夏新材料	968,837.20	27.43	
南通百川	683,885.08	19.36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469,640.00	13.29	23,482.00
合计	3,532,362.28	100.00	93,982.00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7,890,326.60	71,751,678.35
合计	137,890,326.60	71,751,678.35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6,139,798.25	64,023,589.35
1—2 年	64,023,589.35	7,728,239.00
2—3 年	7,728,239.00	
小计	137,891,626.60	71,751,828.35
减：坏账准备	1,300.00	150.00
合计	137,890,326.60	71,751,678.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3,000.00	3,000.00
资金利息	137,868,626.60	71,748,828.35
小计	137,891,626.60	71,751,828.35
减：坏账准备	1,300.00	150.00
合计	137,890,326.60	71,751,678.35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37,891,626.60	1,300.00	137,890,326.60	71,751,828.35	150.00	71,751,678.35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37,891,626.60	1,300.00	137,890,326.60	71,751,828.35	150.00	71,751,678.35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891,626.60	100.00	1,300.00	0.00	137,890,326.60
其中：关联方组合	137,868,626.60	99.98			137,868,626.60
账龄组合	23,000.00	0.02	1,300.00	5.65	21,7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37,891,626.60	100.00	1,300.00		137,890,326.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751,828.35	100.00	150.00	0.01	71,751,678.35
其中：关联方组合	71,748,828.35	99.99			71,748,828.35
账龄组合	3,000.00	0.01	150.00	5.00	2,850.00
合计	71,751,828.35	100.00	150.00		71,751,678.35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	1,000.00	5.00
1—2 年	3,000.00	300.00	10.00
合计	23,000.00	1,300.00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0.00			15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50.00			1,150.00
本期转回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00.00			1,300.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新材料	资金利息	137,868,626.60	3 年以内	99.98	
高芳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01	1,000.00
江阴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	1-2 年		300.00
合计		137,891,626.60		100.00	1,300.0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67,134,320.82		2,667,134,320.82	2,467,134,320.82		2,467,134,320.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332,164.94		16,332,164.94	13,767,464.07		13,767,464.07
合计	2,683,466,485.76		2,683,466,485.76	2,480,901,784.89		2,480,901,784.8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百川	1,019,474,991.42	1,539,474,991.42			1,539,474,991.42		
宁夏科技	110,000,000.00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700,000,000.00		
宁夏博远	5,01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新创	1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海基新能源	142,744,186.00	397,539,329.40			397,539,329.40		
江苏亿博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287,239,177.42	2,467,134,320.82	200,000,000.00		2,667,134,320.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恒大百川	249,803.67			-78,365.36	
时代百川	13,517,660.40			2,643,066.23	
合计	13,767,464.07			2,564,700.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恒大百川					171,438.31	
时代百川					16,160,726.63	
合计					16,332,164.94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7,552,109.90	436,732,209.95	140,192,392.47	139,466,754.81
其他业务	21,358,166.39	21,358,166.39	13,406,915.10	13,106,915.10
合计	478,910,276.29	458,090,376.34	153,599,307.57	152,573,669.91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4,700.87	-2,808,927.8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7,358.49
合计	2,564,700.87	-2,431,569.38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324.2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86,918.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16,422.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03,032.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4,562.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3,909,260.7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474,544.3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434,716.3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555,635.7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6,879,080.5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5%	0.18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5%	0.14	0.11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德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1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8日

证书序号:0020297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4年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杨雄
 首席合伙人:杨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罗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姚植基 110001540409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自 2024 年检验通过之日起，此证书在下一年度检验前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 年 01 月 1 日



2023年07月年检通过



姓名 姚植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10-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624198310036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5404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姚植基(11000154040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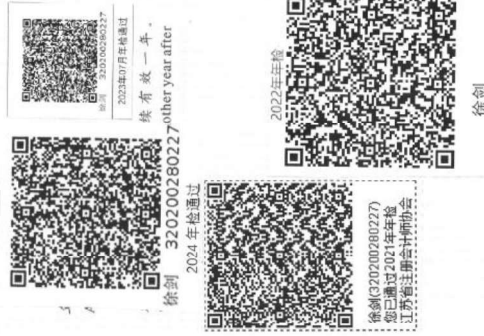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姚植基(11000154040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姚植基



徐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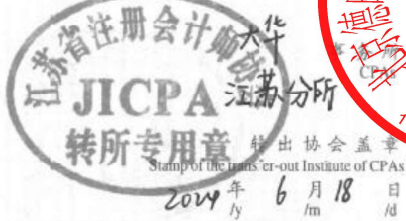


姓名 徐剑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4-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28119900427577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202002802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7月02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